

##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第 364 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會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邱樟林、顏文齊、黃信雄、魏平祺、郭德田、柯育沅、  
黃茂松、郭林勇、林勝利

肆、列席人員：蘇哲雄、賴致富、吳淑玲、王榮煌、李焜鵬、吳月娥、  
謝瑞賀

伍、主席：賴主任委員振溝

記錄：謝碧菁

陸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柒、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（暨主席裁示）執行情形（如會議資料）

捌、報告事項：

### 一、總幹事工作報告：

- (一)伸港鄉海尾村第 21 屆村長重行選舉於本（2）月 16 日（星期六）完成投（開）票作業，投票秩序良好，過程平順，經開票計票統計結果，黃建達得票 667 票，其當選人資格提請大會審定。
- (二)第 9 屆立法委員本縣第 1 選舉區缺額補選候選人資格業經中央選舉委員會第 526 次委員會議審定，除楊澤民不符合規定外，其餘候選人資格均符合規定，本會訂於本月 25 日上午 10 時辦理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。

### 二、監察小組工作報告：

- (一)為應第 9 屆立法委員本縣第 1 選舉區缺額補選執行監察職務之需，本小組增聘監察小組委員 6 人，含常任委員 5 人共 11 人，經於 108 年 2 月 14 日召開第 126 次監察小組會議，會中討論委員責任區及相關監察工作之分配，委員責任區以本次補選選區和美等 6 鄉鎮為範圍，每 1 鄉鎮派駐一位委員負責該鄉（鎮）監察職務，並以分局區為責任區，該區委員共推一位責任委員綜理監察職務。另審查本次補選候選人政見稿、候選人及政黨競選活動須知，這兩案今天提請貴會審議。
- (二)伸港鄉海尾村第 21 屆村長重行選舉選舉票印製於 2 月 15 日在鉅冠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進行，本小組指派葉委員進成執行監察職務。
- (三)上項選舉於 2 月 16 日舉行投票，本小組指派葉委員進成執行投票日監察職務，投票秩序良好，一直到下午 17 時許計票結束，未發現有何違規案件。
- (四)本次選舉本會遴派監察員及候選人申請設置競選辦事處情形如

統計表。

以上報告，提請公鑒。

#### 玖、討論提案

##### 第 1 案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案由：本縣伸港鄉海尾村第 21 屆村長重行選舉當選人名單，提請審定。

辦法：審定通過後，如期公告當選人名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# 第 2 案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案由：擬訂「彰化縣大村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代表第 3 選舉區缺額補選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實施要點」(草案) 1 種，提請審議。

辦法：審議通過後，函請大村鄉公所遵循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# 第 3 案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案由：訂定「彰化縣大村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代表第 3 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公報編印作業要點」(草案) 1 種，提請審議。

辦法：審議通過後，函請大村鄉公所遵循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# 第 4 案

提案單位：第四組

案由：第 9 屆立法委員本縣第 1 選舉區缺額補選候選人黃振彥等 4 名政見稿，提請審議。

辦法：審議通過，通知候選人並依政見內容刊登選舉公報。

決議：一、楊澤民因中央選舉委員會於本(108)年 2 月 19 日召開第 526 次委員會議審定資格不符，並以中選務字第 10831500892 號函知本會，其政見內容不予審查。

二、其餘三位候選人之政見內容照案通過。

##### 第 5 案

提案單位：第四組

案由：擬訂「第 9 屆立法委員彰化縣第 1 選舉區缺額補選候選人及政黨競選活動須知」草案乙種，提請審議。

辦法：審議通過函轉各候選人及政黨依循並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拾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10 分